

# 街道、机关部门、园区“三重一大”事项预报表

单位(盖章): 栖霞区水务局

2026 年

时间	事项名称	事项概要	备注
2026.1 ~ 2029.6	关于仙林大学城片区河道补水事项	为保障市对区高质量考核中建成区水体消劣提质考核达标, 2017-2025年由仙林开发投资集团与江苏金陵环境逐年签订再生水供水协议, 利用仙林污水厂再生水对片区河道补水。2026年初, 大学城包含河道补水在内的涉水相关职能一并移交至我局, 经咨询市水务设施管理中心、区财政局, 后续的补水工作需要采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4月10日我局向区政府行文请示, 申请采用单一来源式与仙林厂续签3年合同, 希望区政府统筹考虑, 将2027-2029年的补水费用在年度财政预算中列支, 并明确过渡期费用。4月21日, 区政府分管领导召开专题会议, 会上明确过渡期间由南京仙林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区水务局及江苏金陵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三方协议, 并由我局加快推进单一来源采购流程。	

填表人:

负责人:

填表说明:

- 1、预报事项包含:(一)重大问题决策;(二)重要人事任免;(三)重大项目安排;(四)大额资金使用。
- 2、所涉事项必须遵守“一事一报”的原则。
- 3、联系单位务必于所涉事项开展前三个工作日将本表格填写完整上报至相关派驻纪检监察工作室。